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文件精神，我们作为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

截止 2017 年末，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为：

一、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13,389.57 万元，其中，贷款担保余额为 64,900 万元；票据担保余额为 48,489.57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的供应商贷款担保本金余额为 13.33 万元。

二、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本金余额总计为 113,402.90 万元，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39.44%，其中：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为 107,502.90 万元，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为 0。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上述对外担保情况属实；

2、公司在 2017 年能够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要求对对外担保的所有议案按规定审批程序进行审议并对外公告。

独立董事：杜美杰、 陈国宏、 何和平、 吴卫明

2018 年 4 月 10 日